**窗体顶端**

**窗体底端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上海财经大学校内赛的通知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第三届中国“互联网＋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教高函〔2022〕2号）要求，定于2022年4月至6月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上海财经大学校内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**大赛主题

我敢闯，我会创。

**二、**大赛目标与任务

更中国、更国际、更教育、更全面、更创新，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，聚焦“五育”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，激发青年学生创新创造热情，线上线下相融合，打造共建共享、融通中外的国际创新创业盛会，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征程。

以赛促教，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。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，深入推进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，不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，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，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。

以赛促学，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。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高水平自立自强，激发学生的创造力，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，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，坚定执着追理想，实事求是闯新路，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，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。

以赛促创，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。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，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，促进教育链、人才链与产业链、创新链有机衔接，以创新引领创业、以创业带动就业，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。

**三、**参赛要求

本次大赛包含高教主赛道、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以及产业命题赛道。产业命题赛道具体安排后续另行通知。

（一）参赛资格

在校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（均不含在职学生）及毕业5年内全日制学生（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）均可参加，且只能以团队形式参赛。参赛人员要做到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品行不端行为记录，无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。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项目不存在抄袭、剽窃他人作品行为，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。

（二）申报要求

1.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，原则上不多于15人（含团队负责人），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，年龄不超过35岁（1987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。

2.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，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，培育新产品、新服务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促进制造业、农业、卫生、能源、环保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，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、医疗、交通、金融、消费生活、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。

3.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真实、健康、合法。不得含有任何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。所涉及的发明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。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、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、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，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4.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，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等；已在主管部门完成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，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、登记证书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、单位概况、法定代表人情况、股权结构等。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真实财务数据、已获投资情况、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三）高教主赛道

1.参赛项目类型

（1）新工科类项目：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虚拟现实、智能制造、网络空间安全、机器人工程、工业自动化、新材料等领域，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；

（2）新医科类项目：现代医疗技术、智能医疗设备、新药研发、健康康养、食药保健、智能医学、生物技术、生物材料等领域，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；

（3）新农科类项目：现代种业、智慧农业、智能农机装备、农业大数据、食品营养、休闲农业、森林康养、生态修复、农业碳汇等领域，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；

（4）新文科类项目：文化教育、数字经济、金融科技、财经、法务、融媒体、翻译、旅游休闲、动漫、文创设计与开发、电子商务、物流、体育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、社会工作、家政服务、养老服务等领域，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。

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“四新”发展要求，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，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。参赛项目不只限于“互联网+”项目，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，根据“四新”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。

2.参赛组别和对象

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，项目分为本科生组、研究生组。根据所处创业阶段，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、初创组、成长组，并按照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。具体参赛条件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类 | 创意组 | 初创组 | 成长组 |
| 本科生组 | （1）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，在2022年4月8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，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。（3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（科技成果的完成人、所有人中，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）。 | （1）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3年（2019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）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，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科学生（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）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2年4月8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（3）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/3，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%。 | （1）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3年以上（2019年3月1日前注册）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，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科学生（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）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2年4月8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（3）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%，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/3。 |
| 研究生组 | （1）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，在2022年4月8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。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科生（不含在职教育）。（3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（科技成果的完成人、所有人中,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）。  | （1）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3年（2019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）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，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（即2017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）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2年4月8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（3）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/3，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%。  | （1）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3年以上（2019年3月1日前注册）。（2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，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（即2017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）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2年4月8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（3）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%，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/3。  |

3.其他说明

（1）参赛项目的学院归属认定，以参赛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为准，且代表的学院具有唯一性。

（2）所有参赛材料和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。

（四）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

1.活动主题

红色青春筑梦创业人生绿色发展助力乡村振兴

2.主要目标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，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将思政教育、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，涵养青年学生家国情怀；以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助力“新农村、新农业、新农民、新生态”建设，引导师生扎根基层创新创业，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、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。

3.参赛组别及对象

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，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、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、实效性和可持续性。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，分为公益组、创意组、创业组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益组 | 创意组 | 创业组 |
| （1）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，积极弘扬公益精神，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、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。（2）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，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（或社会组织）的项目均可参赛。  | （1）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，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，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。（2）参赛项目在2022年4月8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  | （1）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、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，推动共同富裕。（2）参赛项目在2022年4月8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。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%，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/3。  |

**四、**赛程安排

（一）参赛报名（5月22日23：00前）

1、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（网址：cy.ncss.cn）或微信公众号（名称为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或“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）任一方式进行报名。

2、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完成报名后提交校内赛报名表（扫二维码填写）



各参赛团队须在5月22日晚23:00前在系统中成功报名，逾期视为无效。

（二）校内赛

共2轮评审，校内初赛采用书面评审方式，以校内报名表链接里提交版本为准；校内决赛采用现场答辩与文本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决赛前可对文本进行进一步完善和更新。

（三）赛程安排

4月27日至5月22日为系统报名；

5月下旬进行校内赛初赛；

6月初进行校内赛决赛（线上答辩）；

6月进行推报上海市赛项目。

\*大赛后续通知请关注公众号：上财创业学院

**五、**大赛奖项

（一）大赛校内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若干，分别对应校内文体和学科竞赛一、二、三等奖进行第二课堂学分认定，根据决赛排序从中遴选优秀项目参加上海市及全国总决赛。

（二）校内赛设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，对获奖个人及单位颁发证书。

（三）获奖项目指导教师可以根据《上海财经大学术成果认定办法》中的第四部分“教师指导学生学术活动成果的认定”认定相关成果。

**六、**联系方式

咨询钉钉群：41869641

联系人：徐颖

联系电话：15121007925

电子邮箱：xu.ying@mail.shufe.edu.cn

创业学院

教务处

研究生院

学生工作处

团委

合作发展处

科技园

2022年4月27日

      